

##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股份变动属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，其持股比例未达到30%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实际控制人的定义以及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关于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认定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认为本次第一大股东的变更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# 一、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变动基本情况

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慧球科技”）于2016年7月28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瑞莱嘉誉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：瑞莱嘉誉）的通知，瑞莱嘉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973.96万股,持股比例为4.999978%，持股数量超过公司股东吴鸣霄先生，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### 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顾国平先生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对公司董事会具有重大影

响。截止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实际控制人的定义以及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关于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认定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认为本次第一大股东的变更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八月八日